

# 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 实名制管理工作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全总十六届五次执委会议和省总十三届八次委员会议精神，改进和提高工会服务职工群众的能力和水平，构建工会普惠性服务体系，进一步增强工会组织的吸引力和凝聚力，最大限度地把职工群众吸收到工会组织中来，根据全总《工会会员会籍管理办法》《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工作方案》和《全国工会网上工作纲要（2017-2020年）》精神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 一、总体要求

按照省总关于深化全省工会改革的工作部署，以促进工会工作信息化建设为目标，运用工会网上工作平台推动基层工会组织建设，实现基层工会组织和会员会籍管理的规范化、动态化和便捷化。构建“互联网+”工会普惠性服务体系，优化服务模式、深化服务内涵，为全省广大会员职工提供高效优质的普惠性服务，不断提升工会服务职工群众的能力和水平。

## 二、目标任务

从2017年8月起至2018年6月，建成以市、州、产业、直属为基本集成单元的分布式工会实名数据库和工会网上

工作平台，为实现职工入会服务和工会工作管理网络化奠定基础。通过工会系统数据信息互通共享和深度利用，全面准确掌握全省基层工会组织和会员信息，把包括农民工、劳务派遣工在内的广大职工最大限度地组织到工会中来，更好地维护职工权益，实现网上宣传引导、网上申请入会、网上监测分析、网上管理服务，为夯实全省工会网上工作基础，构建工会普惠性服务体系提供前提和支撑。

### 三、主要工作

#### （一）开展工会会员实名制普查

各级工会组织要把本地区、本单位所属开发区（工业园区）、产业聚集镇（街道）、非公企业、新建企业等重点区域，新社会组织、物流、家政、农业专业合作组织等重点行业，农民工、劳务派遣工等重点对象作为实名制普查的重点、难点开展工作。把职工队伍分为“稳定性”和“流动性”两大块，通过拉网式普查，真正把吸纳会员的潜在空间找准、做实。农民工输出地工会要广泛开展入会宣传，提高农民工的入会意识；输入地工会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广泛吸收农民工加入工会，做好会员统计工作。劳务派遣工会员由劳务派遣单位工会统计，加入用工单位工会的由用工单位工会统计。

#### （二）采集信息充实实名制数据库

各级工会组织要严格按照全总、省总工作要求，按照统一标准，结合会员实名制普查情况和本地区实际，集中力量、

集中时间、集中精力按时完成本地区、本单位工会组织和会员信息采集录入工作，充实、完善工会实名制信息数据库，确保本地区、本单位采集和录入的工会组织和会员信息完整、准确、真实、有效，做到应入、尽入。细化基层单位、基层工会、基层工会主席、职工会员等填写内容和信息，建立“基层录入、随时更新、有进有出、动态管理”的工作机制，准确掌握基层工会组织和会员真实全面的动态变化信息，为工会工作决策提供有效依据，提升工会服务职工和会员的能力水平。省总将数据采集录入情况纳入对各地区、单位年度重点工作目标任务进行考核。

### （三）数据信息的管理更新和维护

各级工会组织**要**结合本地实际，制定本地区、本单位工会组织和会员数据信息采集管理更新工作办法，工会主要负责人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并指定专人负责此项工作，做到任务到人、责任到人，按照规定时间完成相应的信息采集任务。**要**加强培训和日常督导，建立定期通报制度，推动工会组织和会员数据信息随基层工会组织建设的推进而保持实时更新，确保每个新建工会组织、新会员信息数据及时入库归档，及时纳入服务范围。**要**增强保密意识，建立信息安全防护体系，对于采集到的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信息，妥善保管，不得私自向外泄露和发布，出现问题将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 （四）探索推进“互联网+”工会普惠性服务

各级工会组织在推进会员信息实名制管理工作的同时，

要把工会改革向基层延伸，大力推进“互联网+”工会组织建设，探索构建“互联网+”工会普惠性服务工作，把准职工需求脉搏，高效、便捷、精准地做好服务职工群众工作，增强职工群众对工会改革成果的获得感。一是创新工作载体，整合工会系统网站、微博、微信、APP客户端等网络平台，打造工会服务职工的新媒体矩阵。二是积极推进工会会员服务卡建设，打开方便快捷、务实高效的服务职工新通道。三是拓展服务内容，着力扩大工作覆盖面和服务受众范围，做到哪里有职工，哪里就有工会组织提供的热忱服务，真正实现工会服务职工从特惠到普惠的转变。四是整合资源手段，加强与专业服务机构联系，构建社会化、市场化、多元化、开放型的普惠性服务职工工作格局。

#### 四、实施步骤

##### （一）准备阶段（2017年8月中旬-9月1日）

各级工会要根据省总《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结合本地区、单位实际，采取相应的推进工作措施，明确任务目标，落实工作责任，细化时间节点和工作要求，分阶段、分步骤，按地区、重点，及时启动、扎实有序推进实名制管理工作。向职工会员广泛宣传会员信息采集工作的重要意义，统一思想认识，积极配合做好数据采集工作。

##### （二）推进阶段（2017年9月上旬-2018年6月下旬）

各级工会要根据全总和省总工作安排，全面开展实名制

数据信息网上录入、修改和完善。到 2018 年上半年，全省工会普遍形成信息完备、运行顺畅、动态更新的工会实名制数据库，并实现与省总、全总数据的网上有效对接，基本形成统一的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信息基础数据库。

### （三）提升阶段（2018 年 7 月上旬-2018 年 9 月上旬）

各级工会对在采集录入中发现和遇到的问题，及时向省总反馈，省总将加强统筹指导，做好实名制登记管理工作，努力实现工作精细化。2018 年上半年，工会实名数据库全面建成，“互联网+”基层工会建设和“互联网+”工会普惠性服务工作及时推进。

## 五、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积极有效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工作有序开展，省总成立实名制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省总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基层工作部。各市州、产业、直属工会要加强组织领导，设立相应的领导机构，指定专人负责，认真组织落实，合力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数据信息采集管理工作。

（二）强化经费保障。各级工会要设立实名制数据信息登记管理工作专项经费，纳入本级年度工会经费预算。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和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加强安全防范。采集录入信息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信息安全规定，落实信息安全保密制度，切实加强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安全防护和个人信息保护，省总将配发系统安全数字证书密钥用于数据录入工作，各地区、各单位要妥善管理本辖区、本单位工会组织和会员信息，不得私自泄露和对外发布。

## 六、责任分工

省总实名制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部门要加强协同配合，共同开展检查调研，通过建立健全整体谋划、分层管理、分工负责、紧密协作的工作机制，规范有序合力推进有关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部门责任分工如下：

**办公室：**负责与省总基层工作部、权益保障部、组织部、经济部等统计部门的联系沟通，促成相关数据资源共享。

**宣传教育部：**负责实名制管理和普惠服务工作的宣传引导，凝聚共识。

**权益保障部：**负责指导各级工会帮扶（服务）中心充分运用会员数据库，拓展工会普惠性服务内容，广泛吸纳职工入会。

**基层工作部：**负责制定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工作方案，牵头做好实名制数据信息采集和管理工作。

**网络和社会工作部：**负责工会实名制数据库建设，搭建网上工作平台，做好网络运用培训、数据维护、技术保障和

网络安全防护工作。

财务部：负责落实实名制管理工作经费，监督检查资金使用情况。